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临海市海洋经济发展局的大中型渔船卫星定位终端运营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大中型渔船卫星定位终端运营服务，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3379.47万元，资产总额122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18日